

義守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教課公字第F1140925002號

主旨：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分低修事宜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七條「…107學年度起入學各學系學生第一至第三學年每學期修習學分，不得低於十五學分…」及第十五條「學生已註冊而修習學分數未達第七條規定之修習學分下限，經通知公告未於限期內補行辦理者，依本校學則規定應予休學處分。」
- 二、請學分低修學生於114年10月15日(星期三)以前至課務組補行辦理選課，未於期限內辦理者，將依規定予以休學處分。

校長古源光
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

學分低修學生名單

序號	系級	學 號	姓 名
1	企管三	11121005A	黃○瑜
2	企管三	11221023A	鄭○佑
3	企管三	11221029A	劉○聖
4	財金三	11223039A	李○愛
5	財金三	11223501A	呂○穎
6	健管三	11242001A	鄭○翔
7	傳設原民班四	11181024A	羅○辰
8	資管二	11322044A	余○宸
9	資管三	11222009A	賴○齊
10	電子二	11304046A	黃○霆
11	電子三	11202041A	洪○碩